

证券代码：688123

证券简称：聚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4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实施此前披露的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并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7,575,56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减持前的 8.25%降低至 6.27%。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收到北京新越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越成长”）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新越成长于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 1,189,98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8%；并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 1,2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9%。现就相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新越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西里 26 号院 1 号楼二层 219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1/09/01~2021/11/19	人民币普通股	1,189,987	0.98

	大宗交易	2021/11/19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0.99
	合计	2021/09/01~2021/11/19	人民币普通股	2,389,987	1.98

备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业务规则以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承诺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北京新越成长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9,965,555	8.25	7,575,568	6.27
	其中：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股份	9,818,508	8.13	7,428,521	6.15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 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实施此前披露的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并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未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等安排。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聚辰股份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未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情形。

特此公告。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0 日